

证券代码：831974

证券简称：维森信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6日9:00-11: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974	维森信息	2026年5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赵华兴,李君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5年年度报告》	√
4	《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
6	《202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7	《关于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并资产抵质押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接受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融资提供关联担保并对其担保行为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8,9），回避表决股东为（李国义、张晓宇、仲伟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汉口街中融国际 1-15 号、1-16 号、1-17 号 宇洋大厦 14 层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416-4120001-8027 邮编：121001 联系人：孔维双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6 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汉口街中融国际 1-15 号、1-16 号、1-17 号 宇洋大厦 14 层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416-4120001-8027 传真：0416-4120001-8 邮编：121001 联系人：孔维双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